

#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赵瑞于:本院已受理阜阳市颍州区孙丽移门经营部与赵瑞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1202民初3032号,阜阳市颍州区孙丽移门经营部起诉要求:1、请求贵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11120元及利息(以人民币11120元为基数,自2020年1月24日起至2020年8月19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年利率6%计算,利息为382.04元,2020年8月20日至2024年11月26日按照一年期LPRD1.5倍计算,利息为2608.37元,暂总计利息2990.41元及自2024年11月27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期间的逾期利息);2、请求贵院依法判令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诉责险等费用均由被告承担。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与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6月5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6月5日)